



山富旅遊企業客戶合約書

立契約書人：

甲方：淡江大學教職員工福利委員會 (以下簡稱甲方)

乙方：山富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乙方)

茲為乙方為提供甲方員工旅遊及差旅相關優惠服務，經雙方同意特訂立本合約書，其條款如下：

- 一、旅遊合作供應提案：甲方員工可個別參加乙方官網上各項旅遊產品，並享有專屬優惠，可讓所屬員工擁有更多元的選擇。
- 二、山富旅遊(2743)為上市櫃公司，公司治理遵循 ESG 永續發展深獲市場信賴。我們深耕業界，以豐富經驗、專業多元行程與卓越服務品質，確保每次旅程安心滿意。更是您值得徵選、共創雙贏的優質協力廠商。
- 三、適用對象：甲方所屬員工、眷屬、退休員工、在校學生、畢業學生及其同行者。
- 四、合約適用效期：115 年 5 月 1 日起生效，並自甲方終止契約之書面意思表示到達乙方之日起算屆滿 30 日終止。甲方得隨時以一個月之前之書面通知終止本合約。
- 五、報價原則：特約旅遊優惠服務內容
 1. 本報價原則適用於本合約所述及乙方官網之富遊網旅遊產品。
 2. 甲方員工如參加乙方官網（富遊網 <http://www.travel4u.com.tw>）上所有旅遊產品，將可享有下列優惠。

【國內外團體行程優惠方案(團體自由行不適用)】

1. 享有乙方官網（富遊網）上會員專區網路下單價：
（以富遊網站報價為基準，特惠促銷如旅展/促銷/團體自由行、其他各類促銷特惠專案，不適用此優惠折價後價格）
2. 若為專為甲方設置專屬企業網站以提供各項旅遊商品(國內外旅遊)之服務，其使用方式需取得乙方給予甲方帳號及密碼方可進入企業專屬網頁，點選旅遊商品，即享有表列企業會員之優惠。

甲方綁定企業會員登入帳號： 37300900 密碼： 37300900

※員工須先辦理個人帳戶後，方可於企業專區綁定企業會員，享有專屬窗口及享企業會員優惠。

【機票/訂房合作】

享有乙方官網（富遊網）上會員專區網路下單價：

<https://ota.travel4u.com.tw/>（網站特惠有位最低票價，僅限透過山富網站訂位及付款開票）

<http://hotels.travel4u.com.tw/>（網站特惠有房最低房價，僅限透過山富網站訂房）

【優惠高鐵方案】

● 票加價購：

1. 企業可享高鐵票價優惠，凡購買山富團體旅遊行程或機票商品付款成功後，即可以優惠價購買台灣高鐵公司公告之普通票/全票票價表：對號座標準車廂 85 折起(限定車次)之全票高鐵車票（離峰優惠，早島優惠，優待票，自由座，不適用前述優惠）。如因與高鐵公司其他相關因素之變動，本公司(乙方)保留修改或終止本優惠方案之權利
2. 旅客於『付款完成後』，請聯繫客服人員，並提供相關訂單編號與付款明細。



3. 選擇欲搭乘高鐵班次與日期與票種張數，付款完成。
4. 旅客可選擇提供取票號碼於台灣高鐵 app、或便利商店取實體車票(需負擔 10 元台幣/張之取票手續費)取得高鐵車票

● 高鐵假期：

1. 於乙方官網(富遊網)上訂購高鐵假期套裝行程享 98 折優惠。(以富遊網站報價為基準，特惠活動如促銷/限定優惠/其他各類促銷特惠專案，不適用此優惠折價後價格)。如因與高鐵公司其他相關因素之變動，本公司(乙方)保留修改或終止本優惠方案之權利
2. 旅客於『付款完成後』，請聯繫客服人員，並提供相關訂單編號與付款明細。
3. 選擇欲搭乘高鐵班次與日期與票種張數，付款完成。
4. 旅客可選擇提供取票號碼於台灣高鐵 app、或便利商店取實體車票(需負擔 10 元台幣/張之取票手續費)取得高鐵車票

【專屬遊覽車觀光包車&機場接送優惠】

享有乙方官網(富遊網) <https://www.travel4u.com.tw/bus/tour/>

優惠內容:享 98 折優惠(以乙方官網租車報價折扣)

備註:相關包含項目及附加費用請參閱官網租車備註。

六、報名期限：依乙方官網上各團報名截止日為主。

七、訂購報名方式：(網路企業專區、電話、電子郵件)

1. 企業專區：確定欲參加之行程及出發日期後，網路上登入個人會員後，並綁定企業專區直接報名。
2. 線上預約報名並非保證訂位成功，仍需以客服人員回覆確認並簽立定型化契約為準。
3. 報名完成繳費及確認各項行程內容後，本旅行社將先電話告知參加人員，同時回覆電子郵件完成確認。
4. 電話：由乙方之專案業務單位受理訂購(須證明為甲方員工方可使用優惠)
5. 電子郵件：以電子郵件方式和專案業務聯繫窗口聯絡，專案小組人員接獲訂購後即主動與甲方會員聯繫。

企業服務部 服務窗口	公司服務專線	聯絡信箱
台北企業法人部-韓侑純	02-25612999#5203	yoyohan@richmond.com.tw
台北企業法人部-王如玉	02-25612999#5228	emo205143@richmond.com.tw

八、付款方式：

1. 團體旅遊：於確定報名後依下單時規範期限內繳交定金；團體出發日前七個工作天繳清團費尾款。
2. 團體旅遊外之消費(如：機票、訂房...等)：交易產生時即支付全額費用。

九、繳費方式：本旅行社提供以下繳費途徑，以方便參加人員按個人需要辦理：

1. 電匯方式：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南京東路分行(7026)。
銀行代號—012 匯款帳號—7021-0101-6417
2. 即期支票：抬頭為【山富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3. 親自繳納：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 85 號 4 樓。



4. 刷卡付款：可傳真刷卡單或至乙方營業據點現場刷卡。

5. 線上付款：請洽服務團隊索取線上付款連結。

十、行程變更或取消：依照觀光局所訂定之『國內外旅遊定型化契約書』相關規定辦理。

十一、 違約

任一方若有違反或不履行本契約之任一約定者，經他方以書面通知並限期改善而未改善者，未違約之一方得終止本契約，並得向違約方請求所受之損害賠償。

十二、 保密協議

乙方同意於本合約有效期間，應盡善良管理人義務，不得將甲方及其所屬員工、眷屬等人的出國日期及行程或因履行業務所知悉之各項資訊洩漏予任何第三人，包括但不限於告知其他管理階層員工。且因執行本合約之義務而知悉或持有甲方或甲方會員之個人資料及相關文件，並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營業秘密法、刑法妨害秘密罪章及其他相關政府法令之規定，而為合理使用並善盡控管之義務。

十三、 本契約書如有未盡事宜，悉依交通部頒布之國內外旅遊定型化契約書辦理。雙方同意因本契約所生之爭議，應先以誠信原則協議解決，如無法達成協議而有涉訟之必要時，雙方合意以台灣台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十四、 本合約書正本壹式貳份，由甲、乙雙方各執壹份，經甲、乙雙方簽約後生效。

十五、 甲乙雙方於契約若有內容變更及異動之意思表示，應另以於欲終止到期日前一個月以書面協議定之通知終止為準。

十六、 其他協議事項：_____。

立契約書人：

甲 方：淡江大學教職員工福利委員會

統 編：37300900

負 責 人：李其霖

地 址：新北市淡水區英專路 151 號

電 話：(02)2621-5656#2239

甲方聯絡人：陳淑如

乙 方：山富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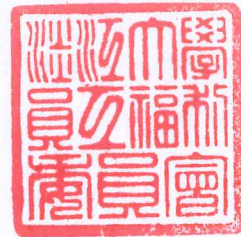
負 責 人：陳國森

統 編：22888987

地 址：10407 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 85 號 4 樓

電 話：(02)2561-2999#5203

乙方聯絡人：韓侑純



(請用印甲方公司之大小章或簽約章)



(請用印乙方公司之大小章或簽約章)